

高二升高三轉組(班群)公告

申請對象：本校501-507同學

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6月6日(星期一)下午5點前

申請辦法：

(1)凡有意申請轉組(班群)同學，務必先跟導師報名，參加5月31日(二)中午12:30之轉組(班群)說明會。【地點：暫定教務處】

(2)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轉組申請表，詳述轉組原因〈若有其他佐證資料亦請書寫並附於申請表後〉，經導師、輔導教師面談輔導並簽注意見後，將申請表於111年6月6日下午5點前繳回教務處註冊組方為完成轉組申請。

備註：

- 一、凡有意申請轉組(班群)同學，務必先跟導師報名，參加5/31(二)中午12:30之轉組(班群)說明會。【地點：暫定教務處】
- 二、凡申請時間截止後，一律不准再次申請變更類組(班群)，同學務必審慎決定，於111年6/6(一)17時前送教務處註冊組。
- 三、申請轉組(含語文班數理班申請)名冊將送編班及轉班委員會審查。若未能通過語文班、數理班入班審查，則編入該所屬類組之普通班。(說明如下)
- 四、每類組(班群)之課程規劃不同，轉組(班群)後可能發生無法修習部分課程，以致無法產出該課程學習成果之情形，學生應於提出申請前，確實了解轉出入類組(班群)提供修習之課程，並考量自身的學習狀況、課程銜接、是否得以應付未來課業以及畢業學分、未來生涯規劃及選校選系，審慎思量，並利用時間自行加強課業，以完善規劃學習歷程。。
- 五、學生只能就各學期學業成績未達及格基準之科目進行重修，對於因申請轉組(班群)致使有未修習之課程無法補修，請同學留意！
- 六、本校課程計畫可至學校導覽頁→(左下角)課程專區→108課綱專區→109學年高中課程計畫。
- 七、為求學生穩定學習及利於班級經營，高三不受理相關申請為原則。

教務處註冊組 111.05.20